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4-006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原董事辞职的情况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剑女士递交的书面申请。刘剑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刘剑女士董事的原定任期为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五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刘剑女士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100,000 股股份，其配偶宣奇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549,521 股股份，刘剑女士及宣奇武先生通过阿尔特（青岛）汽车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13.57% 股权，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15.11% 股权。刘剑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在全资子公司株式会社 IAT 任职，继续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刘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发挥重要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剑女士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补选新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贾居卓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并同意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之日起，选举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补选完成后，贾居卓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贾居卓女士简历

贾居卓，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本科学历。曾在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07 年 11 月至今在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控制部任职，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贾居卓女士持有公司 150,000 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